

# 宁夏气象局 2013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编制。本报告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复议及提起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六个方面。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以在宁夏气象局网站(<http://www.nxqx.gov.cn/>)上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宁夏气象局办公室联系(地址:银川市金凤区新昌西路 199 号;邮编:750001;联系电话:0951-5029834)。

## 一、概述

2013 年,宁夏气象局进一步认真贯彻落实《条例》精神,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宁夏气象局办公室作为宁夏气象局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在中国气象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在 2012 年工作的基础上,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宁夏气象部门信息公开工作。宁夏气象局办公室作为宁夏气象局信息公开工作机构,负责完善并落实《气象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办法》、《宁夏气象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宁夏气象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等规范性文件;

在宁夏气象局门户网站建立了政务公开专栏，集中展示宁夏气象局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一）公开的主要内容

宁夏气象局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内容主要有以下几种类型：机构职能、法规标准、气象科技、事业发展规划、气象灾害预警信息、突发气象灾害事件信息、行政许可规定、人事管理事项、重大项目执行情况、工作动态等。2013年，宁夏气象局通过宁夏气象局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58条，其中气象灾害预警信息41次，工作动态信息105条，新增人事任免、机构职能、招标采购等信息9条。

### （二）公开形式

1. **互联网**。2013年，宁夏气象局网站进一步优化了“政务公开”专栏，其中的政府信息公开办法、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等子栏目更加人性化。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可以通过专栏查阅和检索宁夏气象局主动公开信息内容，并下载依申请公开表格。宁夏气象局门户网站对自治区政府重大政治活动气象保障及社会普遍关注的气象热点事件都进行了深入报道，对“2013年春运专项气象服务”、“2013年春播气象保障服务”、“3·23世界气象日”、“抗旱气象保障”等7项重大活动的气象服务情况、天气预报信息等主动、及时宣传报道，取得了明显

的社会效果。门户网浏览量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达到 13.8 万次，网站得到社会的广泛关注和认可。

**2. 新闻发布会。**2013 年，宁夏气象局共召开新闻发布会 30 次。发布会主要围绕春运、春播、抗旱增雨、重要天气过程、2013 年国内外重大天气气候事件等社会公众关注的热点话题及气象部门重点工作、气象科技成果、重大天气气候事件，及时通过新闻媒体向社会通报相关情况。

**3. 新闻媒体。**通过宁夏电视台、宁夏广播电台、当地交通广播台、宁夏政府信息网等众多新闻媒体，每日多次向社会公众发布有关气象信息。

**4. 电视媒体。**宁夏气象局在各类电视频道、广播频率天气节目中发布天气预警预报共 782 次。针对清明节、国庆节等发布气象预报和气象科普知识。

**5. 其他公开方式。**利用“世界气象日”、全国防灾减灾日及科技活动周等专题活动，向社会公众发放气象科普宣传材料；广泛利用公交电视、公共场所电子显示屏、乡村大喇叭、交通广播电台和手机短信等渠道开展气象信息服务。

### 三、依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情况

2013 年，宁夏气象局收到公众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主要是气象资料方面的信息，均按《条例》及有关规定按期予以办理。

### 四、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3年，宁夏气象局没有因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费用情况。

#### 五、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3年，宁夏气象局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而被申请行政复议或被提起行政诉讼。

#### 六、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3年，宁夏气象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加强了组织领导，狠抓制度建设，丰富公开内容，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尚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化需要进一步提高；主动公开工作的日常化、常态化有待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专栏栏目编排和内容设置有待进一步完善优化。

2014年，宁夏气象局将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认真分析研究公众对气象部门政府信息的需求状况，努力满足公众对气象部门政府信息的要求；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建设，促进气象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和常态化；加强人员培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